

证券代码：873969

证券简称：普祺医药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北京普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普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以及《北京普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作为北京普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募集资金使用事项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2025年5月15日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5〕10号）（自2025年6月15日起施行），及时准确的调整关于超额募集资金使用事项，超额募集资金不再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青、那帅、胡威

2025年6月17日